

[同意公开]

沈阳市数据局

沈数据建议〔2026〕10号

签发人：李艳露

对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0084 号 建议的答复

王先禹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深入推进‘数据要素×’三年行动计划在沈阳落地见效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强化市级统筹，在建立健全协同推进机制上展现更大作为。

2024年3月，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》，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，赋能经济社会发展，在国家和省数据局下发《数据要素×三年行动计划》

的基础上，市数据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作用和创新引擎作用，遵循数字经济发展规律，以推动数据要素高水平应用为主线，以推进数据要素协同优化、复用增效、融合创新作用发挥为重点，强化场景需求牵引，带动数据要素高质量供给、合规高效流通，培育新产业、新模式、新动能，充分实现数据要素价值，经数字沈阳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，制定并下发了《沈阳市数据要素×三年行动计划》《关于印发数据要素“1+12”行动计划的通知》等，内容涵盖了“数据要素×城市治理”“数据要素×工业制造”“数据要素×医疗健康”等12个国家文件中明确的“数据要素×”相关领域，为我市开展“数据要素×”相关工作提供了政策支撑。

二、加速场景落地，在打造示范应用和培育产业生态上取得更实成效。

2024年以来，市数据局面向全市持续开展数据要素典型案例征集工作，同时，积极组织我市数据企业参加每年4月在福建福州举办的数字中国建设峰会，展示辽宁风采，打造沈阳形象。由市数据局遴选推荐的东软集团“公共卫生数据融合应用，赋能基层医疗服务提质增效”项目入选国家数据局公共数据“跑起来”示范场景，并在第八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上集中发布，展示了创新型县域医共体、医疗数据价值化等解决方案，其飞标医学影像标注平台、多模态医学人工智能平台等多款AI+医疗产品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。

三、推动上下衔接，在落实省级要求与突出沈阳特色上实现更好结合。

一是统筹实施“数据要素×”专项行动。编制《沈阳市数据要素“1+12”行动计划》，下发《关于印发数据要素“1+12”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，建立“数据要素×”应用场景典型案例报送机制，打造数据赋能典型应用案例，推动公共数据赋能公共服务升级、城市治理建设、数字经济发展，支撑人工智能大模型、气象大数据服务等创新应用场景建设。二是培育数据产业生态。以沈阳数产公司为行业龙头，以沈阳数字经济产业园为园区载体，壮大沈阳数商产业生态联盟发展。建立市场化推进长效机制，持续提升第三方数据服务机构专业能力，积极引导企业和中介服务机构参与公共数据资源市场端需求挖掘，以数字化场景应用为主导，打造数据产业生态链条和示范性应用场景，促进数据流通交易。

四、加强宣传引导，在凝聚社会共识和促进经验共享上营造更浓氛围。

积极组织企业参加省级和全国“数据要素×”大赛，在2025年9月结束的“数据要素×”大赛辽宁分赛上，沈阳市共有22个团队入围决赛，占全省入围决赛团队总数的四分之一。夺得了10个赛道中的4个第一名，取得了4个一等奖、2个二等奖、11个三等奖、5个优秀奖的成绩，报名参赛数、入围决赛数、获奖成绩均为全省领先。沈鼓集团、东软集团等9个团队代表辽宁省参加了全国“数据要素×”大赛。其中，我市推荐的三一重装“数矿云-

数据驱动的矿山装备智慧服务平台”项目获国家级三等奖；沈鼓集团“大型旋转机械装备智能安全故障诊断、关键技术助力设备生命周期健康管理”项目获国家级优秀奖、商业价值奖。

感谢您对我市“数据要素×”等相关工作的重视和关心。



(联系人：王 龙；联系电话：13704001977)